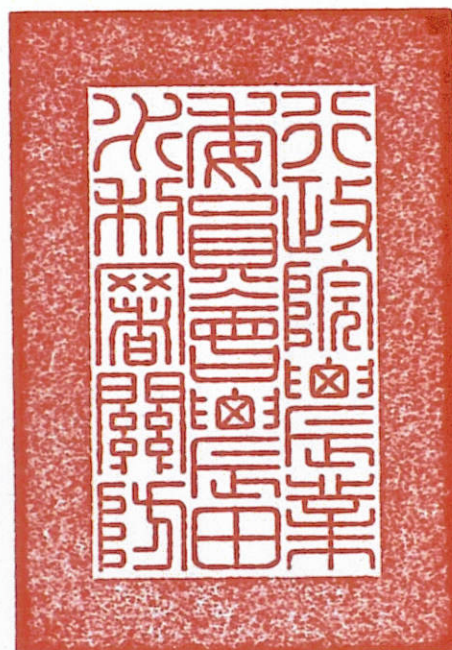


正 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8日
發文字號：農水投字第1126503141號
附件：11203草屯站輪流灌溉公告事項表



主旨：公告本署南投管理處因應草屯工作站北投新圳灌溉水源不足，辦理中興、營盤、成源小組、上林小組、和平、碧一、碧二、北投、南勢及公館等10小組，自112年3月10日起實施分區輪流灌溉。

依據：農田灌溉排水管理辦法第5條。

公告事項：本署南投管理處因應草屯工作站北投新圳灌溉水源不足，實施分區輪流灌溉公告事項表。

署長 蔡昇甫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南投管理處因應草屯工作站
北投新圳灌溉水源不足，實施分區輪流灌溉公告事項表

輪區別	小組別	供水時間	供水時數	備註
一	三支線灌區 一、中興小組 二、營盤小組 三、成源小組 四、上林小組 五、和平小組	自 112 年 03 月 10 日 (08:30 起每輪供水 72 小時，停水 72 小時， 反覆實施)	72 小時 (3 日)	一、本表自 112 年 03 月 10 日 上午 8 時 30 分起施行。 二、每一輪距 144 小時(6 日)， 第一輪區供水 72 小時(3 日)；第二輪區供水 72 小 時(3 日)。 三、本表反覆實施至降雨量達 到正常取水量時停止輪 灌。恢復正常供水，不另 行公告。 四、草屯工作站 電話：049-2362041
二	大圳支線灌區 一、碧一小組 二、碧二小組 三、北投小組 四、南勢小組 五、公館小組	自 112 年 03 月 13 日 (08:00 起每輪供水 72 小時，停水 72 小時， 反覆實施)	72 小時 (3 日)	